

2025年度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技术规范、标准，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相关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负责相关产业的招商引资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并拟订全区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健全卫生健康监督体系。

（七）制定全区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全区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工作的，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区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我区确定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十四）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单位抓好党的建设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卫生健康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分析党建工作情况，研究制定推进措施。按照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个社会组织党工委委员单位职责份分工做好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局下属二级单位预算等。

纳入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2. 济宁市兖州区中医医院
3. 济宁市兖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济宁市兖州区铁路医院
5.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医院
6. 济宁市兖州区鼓楼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 济宁市兖州区酒仙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 济宁市兖州区大安中心卫生院
10. 济宁市兖州区漕河镇卫生院
11. 济宁市兖州区新驿中心卫生院
12. 济宁市兖州区小孟镇卫生院
13. 济宁市兖州区颜店中心卫生院
14. 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 济宁市兖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6. 济宁市兖州区新兖中心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66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4,708.1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423.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9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8,50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798.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0,179.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410.3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17.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46.78
	30			61	
总计	31	171,726.60	总计	62	171,726.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8,798.42	35,666.28		124,708.15			8,423.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0	0.7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0	0.7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89	1,39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89	1,390.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20	9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3.37	893.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17	324.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4	7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122.93	33,990.78		124,708.15			8,423.9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23.62	823.62					
2100101	行政运行	480.46	480.4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43.16	343.16					
21002	公立医院	118,145.22	7,567.44		102,331.16			8,246.62
2100201	综合医院	94,840.21	5,800.91		88,707.65			331.64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3,240.02	1,701.53		13,623.50			7,914.98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5.00	65.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536.81	6,943.43		16,440.73			152.6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055.91	35.60		6,997.78			22.5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007.65	5,650.85		9,226.68			130.1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73.24	1,256.97		216.2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4	公共卫生	16,421.30	10,485.03		5,936.2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32.08	1,496.99		135.0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47.51	1,067.37		280.14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4.47	4.4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449.65	5,361.84		5,087.8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50.02	2,355.82		94.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37.56	198.53		339.0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138.26	5,113.54					24.7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102.07	4,102.0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36.19	1,011.47					24.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89	166.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63	2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26	143.26					
21017	中医药事务	191.78	191.7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91.78	191.78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30.00	30.00					
2101899	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019	托育服务	2,531.72	2,531.72					
2101901	托育机构	63.32	63.32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2,468.40	2,468.4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7.33	137.3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7.33	137.3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91	283.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91	283.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91	28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179.82	138,470.28	31,70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0		0.7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0		0.7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89	1,39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89	1,390.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20	9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3.37	893.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17	324.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4	7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504.33	136,795.49	31,708.8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23.62	550.37	273.25			
2100101	行政运行	480.46	480.4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43.16	69.91	273.25			
21002	公立医院	119,422.99	117,475.67	1,947.33			
2100201	综合医院	94,625.83	92,829.46	1,796.3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4,732.16	24,646.20	85.9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5.00		65.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657.38	15,463.83	8,193.5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952.54	6,921.08	31.4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295.79	8,542.75	6,753.0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09.05		1,409.0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4	公共卫生	16,404.35	3,138.73	13,265.6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32.08	1,480.65	151.4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347.51	1,053.68	293.84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4.47		4.4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495.78	508.41	9,987.3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29.40	27.01	2,402.3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5.10	68.98	426.1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138.26		5,138.2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102.07		4,102.0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36.19		1,036.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89	166.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63	2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26	143.26				
21017	中医药事务	191.78		191.7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91.78		191.78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30.00		30.00			
2101899	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019	托育服务	2,531.72		2,531.72			
2101901	托育机构	63.32		63.32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2,468.40		2,468.4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7.33		137.3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7.33		137.3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91	283.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91	283.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91	28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66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70	0.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0.89	1,39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990.78	33,990.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3.91	28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666.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666.28	35,666.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666.28	总计	64	35,666.28	35,66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666.28	10,646.17	25,020.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0		0.7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0		0.7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89	1,39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89	1,390.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20	9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3.37	893.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17	324.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4	7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90.78	8,971.38	25,019.4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23.62	550.37	273.25
2100101	行政运行	480.46	480.4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43.16	69.91	273.25
21002	公立医院	7,567.44	5,706.08	1,861.36
2100201	综合医院	5,800.91	4,004.55	1,796.3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701.53	1,701.5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5.00		65.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943.43	168.14	6,775.2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5.60	35.6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650.85	132.53	5,518.32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256.97		1,256.97
21004	公共卫生	10,485.03	2,379.91	8,105.1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496.99	1,480.65	16.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067.37	899.25	168.12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4.47		4.4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61.84		5,361.8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55.82		2,355.8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98.53		198.5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113.54		5,113.54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102.07		4,102.0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11.47		1,01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89	166.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63	23.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26	143.26	
21017	中医药事务	191.78		191.7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91.78		191.78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30.00		30.00
2101899	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	30.00		30.00
21019	托育服务	2,531.72		2,531.72
2101901	托育机构	63.32		63.32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2,468.40		2,468.4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7.33		137.3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7.33		137.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91	283.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91	283.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91	28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1.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84.32	30201	办公费	11.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70.96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7.44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58.98	30206	电费	16.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4.17	30207	邮电费	8.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14	30208	取暖费	21.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5.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0.08	30213	维修（护）费	2.6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33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5.97	30216	培训费	0.1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9.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52.1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4.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6.98	30226	劳务费	3.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6.4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23.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			
人员经费合计		10,537.64	公用经费合计					108.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29		6.07		6.07	0.22	6.29		6.07		6.07	0.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71,726.6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390.76万元，增长2.62%。主要是一方面2025年度开展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大部分卫生院事业收入有所增加；另一方面老年乡医、农村计划生育奖扶和特扶部分项目第四季度资金均在2025年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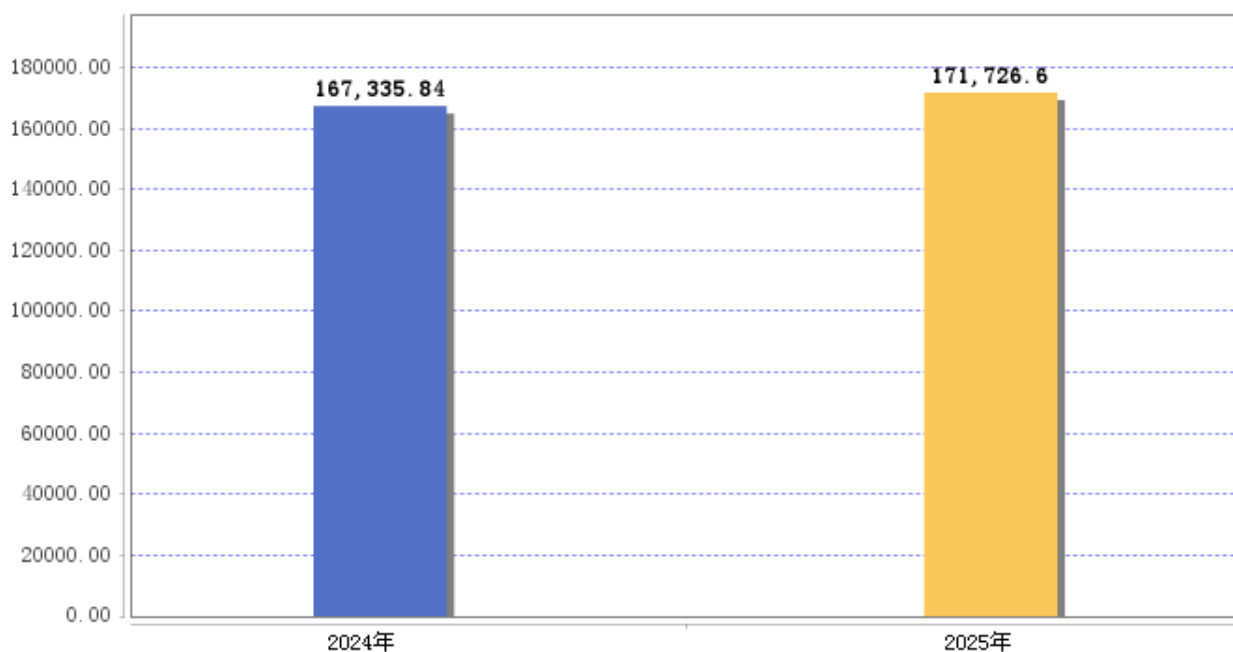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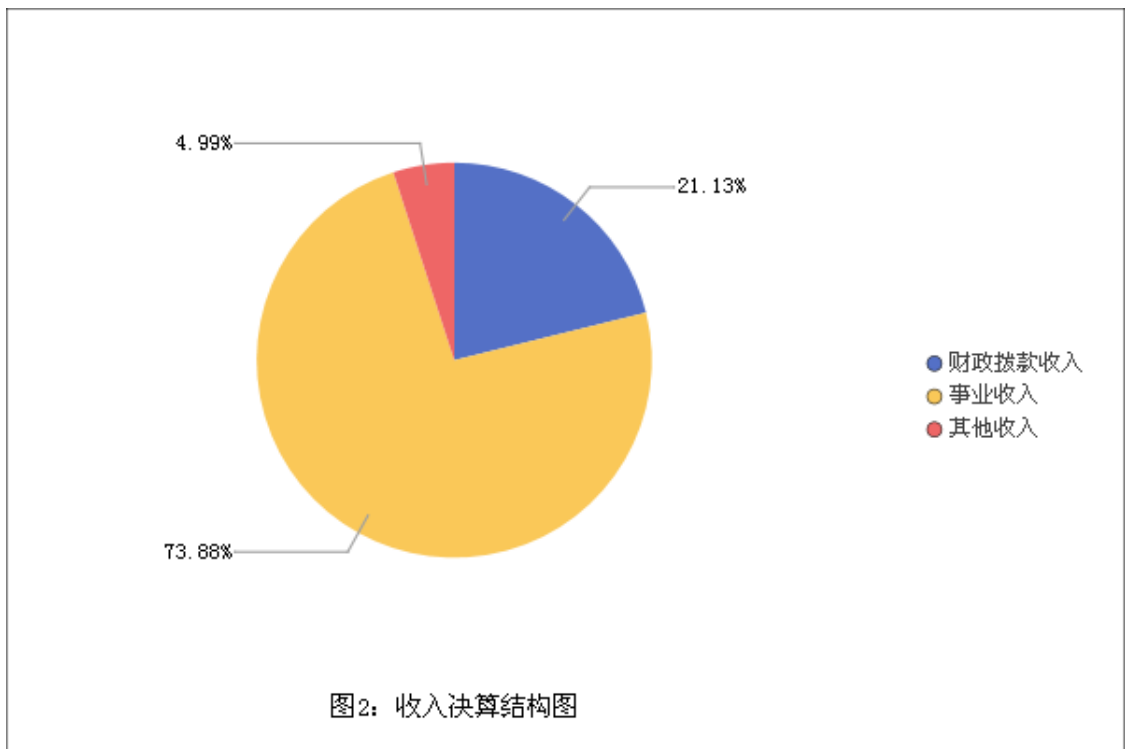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68,798.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666.28万元，占21.13%；事业收入124,708.15万元，占73.88%；其他收入8,423.99万元，占4.99%。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35,666.2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5,222.74万元，增长17.16%。主要是2024年部分项目第四季度资金在2025年执行。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2,066.82万元，下降100%。主要是因填报口径变化，将上级补助科目收入计入事业收入科目。

3. 事业收入124,708.1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3,957.07万元，增长12.6%。主要是是填报口径变化，将上级补助科目收入计入事业收入科目。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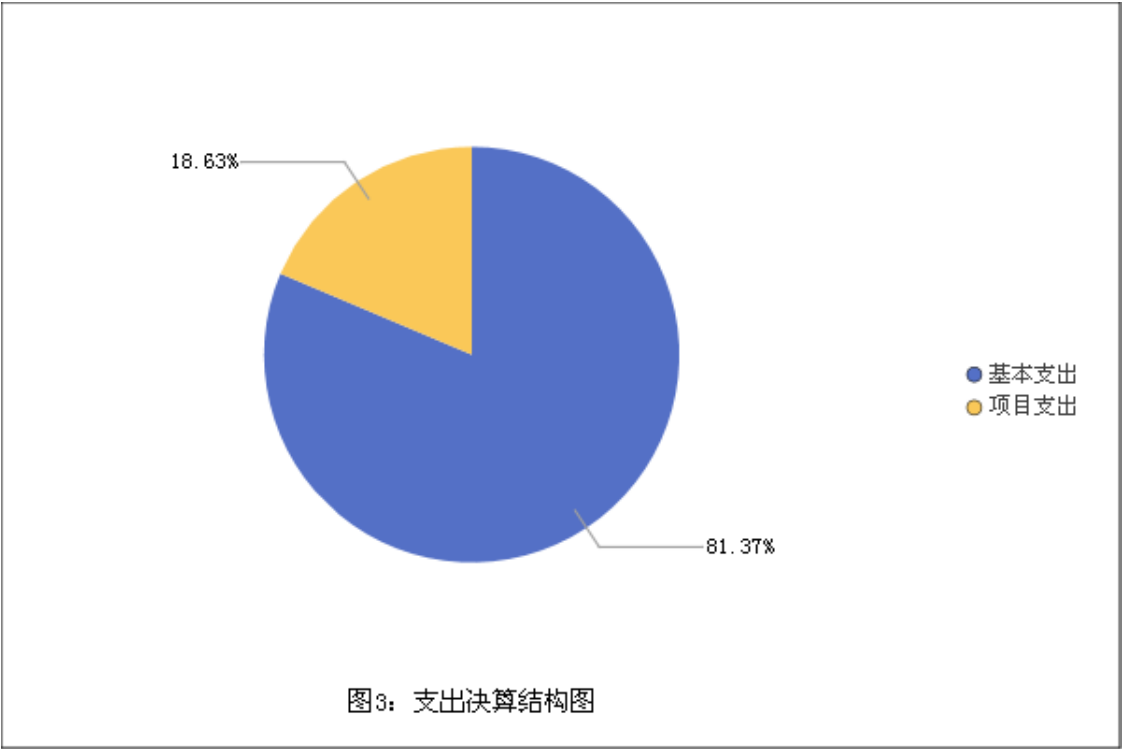
6. 其他收入8,423.99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454.16万元，下降14.72%。主要是是部分下属单位上年度有疾控中心拨入专项补助，本年度无

该项项目补助，故其他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70,179.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470.28万元，占81.37%；项目支出31,709.54万元，占18.63%。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 基本支出138,470.2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7,620.23万元，下降5.22%。主要统计口径发生改变，部分基本支出资金列入项目支出。
- 2. 项目支出31,709.5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1,921.3万元，增长60.24%。主要是统计口径发生改变，部分基本支出资金列入项目支出。
-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该项支出。
-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

本部门无该项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该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666.28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222.74万元，增长17.16%。主要是是2025年度开展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大部分卫生院事业收入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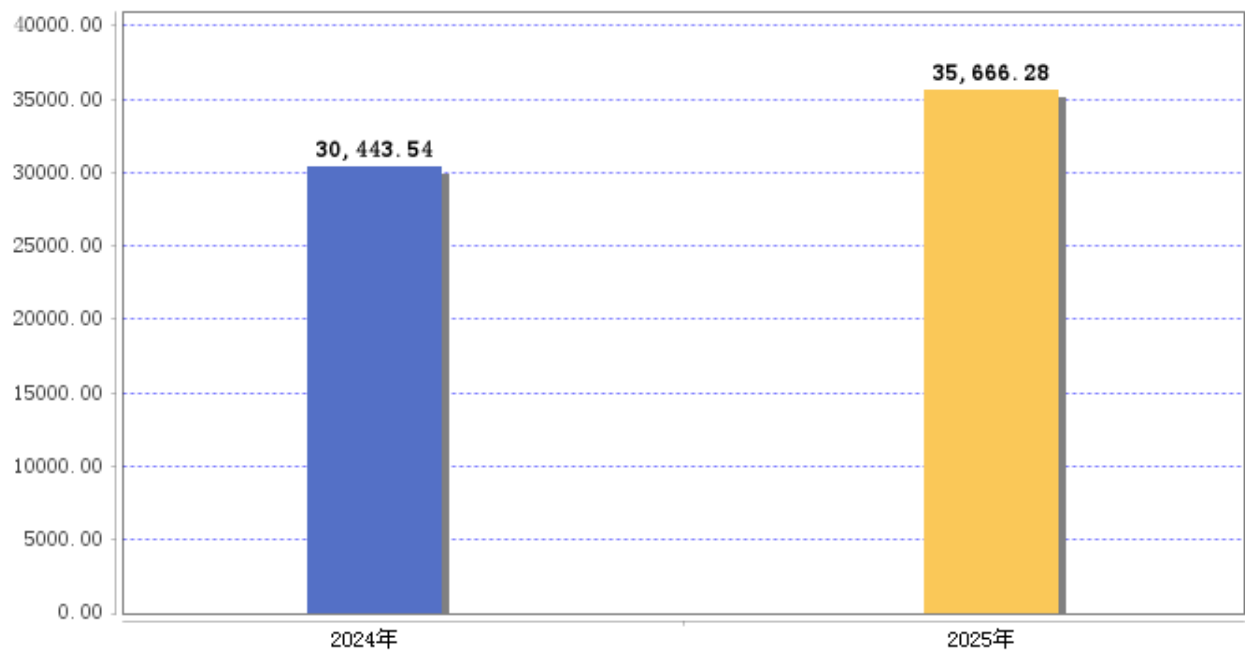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卫生健康支出、公共卫生支出、计划生育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卫生、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25年度决算数为10495.7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17%；乡镇卫生院，2025年度决算数为15,295.7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99%；计划生育服务，2025年度决算数为4102.0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2.41%，主要用于基本公卫服务能力建设、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和计划生育奖扶特扶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666.2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0.96%。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222.74万元，增长17.16%。主要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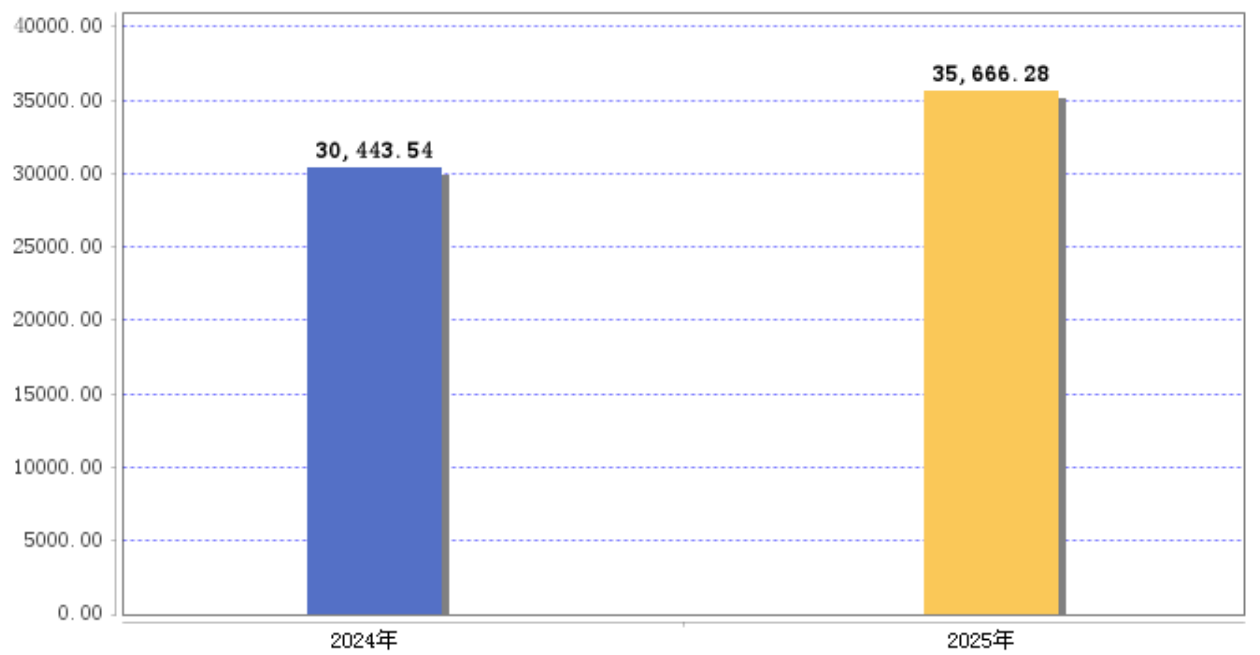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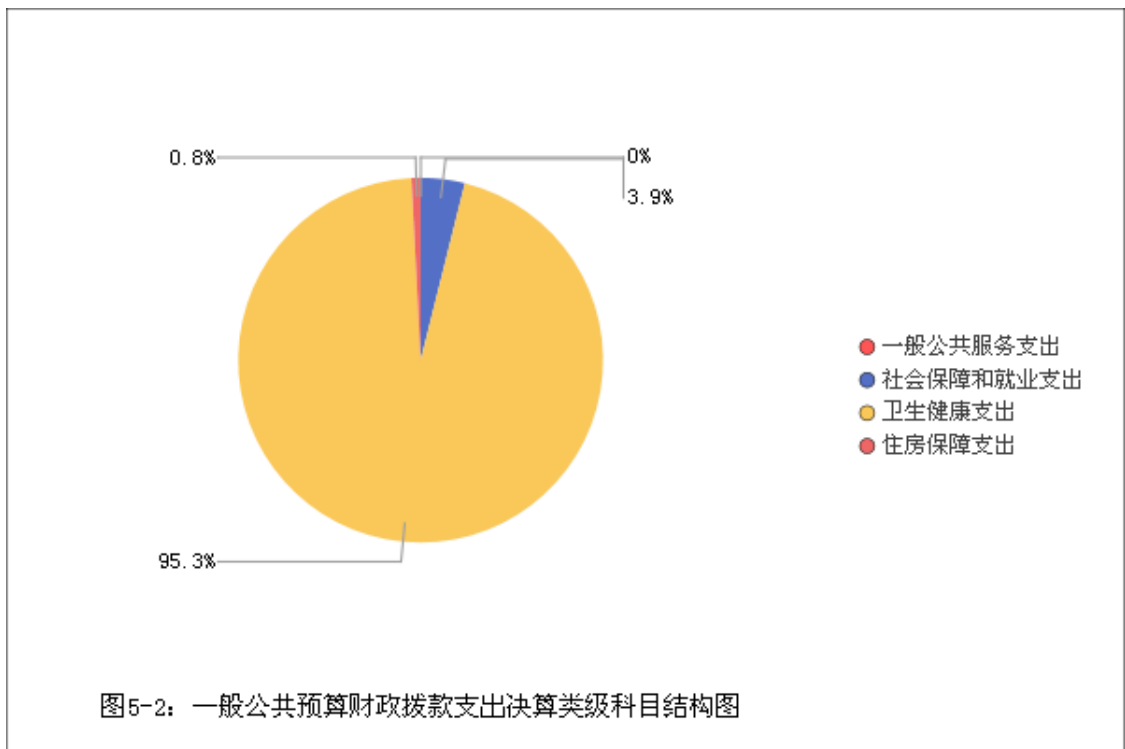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666.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0.7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390.89万元，占3.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3,990.78万元，占95.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83.91万元，占0.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805.85万元，支出决算为35,666.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老年乡医，计划生育奖扶、特扶等部分项目第四季度资金在本年支出。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10.74万元，支出决算为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类退休人员数量有所变动，小于年初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54.27万元，支出决算为893.37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4.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事业编制类退休人员数量有所变动，大于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1.96万元，支出决算为32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标准提高，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1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92.43万元，支出决算为48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事业费列入其中。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0.56万元，支出决算为343.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终追加部分预算项目。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4,802.06万元，支出决算为5,80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事业单位查体费在本年度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1,640.74万元，支出决算为1,70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中医医院在职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7,321.39万元，支出决算为5,65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部分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在2025年执行。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47.59万元，支出决算为1,25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的老年乡医和基本药物第四季度补助资金在2025年执行。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567.4万元，支出决算为1,496.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1%。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000.34万元，支出决算为1,067.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区妇幼保健院正常工资晋升。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发生额发放资金。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

初预算为5,414万元，支出决算为5,36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4%。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5.8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疫情防控等资金。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9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内容，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5,508.74万元，支出决算为4,10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奖扶、特扶人数减少，补助资金随之减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6万元，支出决算为1,011.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3.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失独家庭、生生子女家庭保险等项目资金增加。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4.73万元，支出决算为2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5%。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8万元，支出决算为14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1.7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托育服务（款）托育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6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托育机构数量减少。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托育服务（款）其他托育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68.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0.56万元，支出决算为13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发生额拨付，未达年初预算。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94.9万元，支出决算为28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0,646.1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0,537.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08.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6.29万元，支出决算为6.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6.07万元，支出决算为6.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部门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07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部门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9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22万元，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22万元，主要用于地区间业务指导接待支出，共计接待5批次、6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

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1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8.44万元，下降65.8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0.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0.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0.3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0.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3.6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3.6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6.3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3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6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机关日常运行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5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项目62个，预算资金77300.33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44%。

组织对“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

补助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个项目中，*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补助项目”和“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村卫生室）项目”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95分。全年预算数为9016.5万元，执行数为5361.84万元，完成预算的59.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全区范围内积极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在计划期内保质、保量的完成兖州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定的十二项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执行率偏低，主要是部分公卫资金不能在当年及时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部门，保障项目资金在当年及时足额支出。

2. 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17分。全年预算数为64.59万元，执行数为64.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该项目有序推进政府重点民生实事免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止，提高了我区出生人口素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补助例

数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主要是部分群众主动参与检测的积极性不高，错过免费检查机会。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对免费产前筛查的宣传力度，促进群众自觉参检。

3.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村卫生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7分。全年预算数为77万元，执行数为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上级及区级配套对乡村医生发放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金，从而有效推进基本药物制度实施，降低村民用药成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相关政策宣传还不够深入，辖区居民还存在对基本药物项目知晓率低，不理解不配合的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正确引导广大群众改变不良用药习惯。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补助”和“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绩效评价等级均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卫健部门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所需资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行政编制人员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为单位事业编制位离退休人员发放离退休金。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为单位事业编制位离退休人

员发放离退休金。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为单位员工缴纳职业年金。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除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外的其他事务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主要用于补助公立医院进行综合改革所支出的补助资金。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主要用于中医医院补助经费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公立医院所需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主要用于发放基层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人员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主要用于发放基层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的人员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主要用于补助基层医疗机构执行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的资金，以及对执行基本药物制度卫生室的村医发放补助。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主要用于发放疾病控制中心财政补助经费。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主要用于发放妇幼保健中心财政补助经费。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主要用于补助兖州区铁路医院开展精神卫生防治工作。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主要用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的基本公共卫生十二项任务的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主要用于对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的补助资金。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主要用于除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意外的公卫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主要用于在全区范围内发放的奖扶特扶补助资金以及独生子女补助经费等。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发放市属困难企业退休职工一次性独生子女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为下属行政编制员工缴纳基本医疗保险。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为下属事业编制员工缴纳基本医疗保险。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中医药村卫生室建设。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

四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托育服务（款）托育机构（项），主要用于托育机构补助资金支出。

四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托育服务（款）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项），主要用于育儿补贴等托育服务支出。

四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招聘工作经费。

四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卫生健康事业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7.43	优
2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3	双随机检测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4	事业单位（卫生类）公开招聘工作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87.84	良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5.95	优
6	村计生专职岗位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7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6.74	优
8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6.18	优
9	失独家庭成员住院护理补贴和独生子女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8.37	优
10	独生子女扶持救助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88.33	良
11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12	托育工作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3.88	优
13	计划生育市级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86.00	良
14	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8.17	优
15	妇幼健康保障能力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16	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17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村卫生室）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9.97	优
18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95	优

19	基层医疗机构人员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7.31	优
20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8.04	优
21	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49	优
2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5.72	优
23	计划免疫冷链系统运转维持项目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88.00	良
24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9.86	优
25	人口关爱基金等其他项目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26	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27	普惠托育服务发展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9.31	优
28	无用人单位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9.95	优
29	企业退休职工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8.69	优
30	适龄女孩HPV疫苗免费接种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84.70	良
31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6.30	优
32	中小学生查体和从业人员健康证办理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3	保健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4	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5	民生观摩项目（疾控中心）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95.00	优
36	中山分流人员生活补助及社会保障缴费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7	爱国卫生环境整治工作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8	赴重庆万州扶贫工作人员生活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9	医疗收费收入	济宁市兖州区中医医院	90.00	优
40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中医医院	100.00	优
41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中医医院	100.00	优

42	化学污染及有害因素监测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0	优
43	民生观摩项目（疾控中心）	济宁市兖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0	优
44	往来二类疫苗款	济宁市兖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43	优
45	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	济宁市兖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5.45	优
46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0	优
47	医疗收费收入	济宁市兖州区铁路医院	90.00	优
48	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济宁市兖州区铁路医院	100.00	优
49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铁路医院	100.00	优
50	全额事业单位人员查体费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医院	99.00	优
51	基药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鼓楼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4.83	优
52	基药及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3.32	优
53	基药疫苗款	济宁市兖州区酒仙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2.97	优
54	基药及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新驿中心卫生院	92.10	优
55	基药及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小孟镇卫生院	87.96	良
56	基药及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颜店中心卫生院	93.57	优
57	基药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0.72	优
58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增补叶酸、免费计生服务及城乡适龄妇女健康查体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0.00	优
59	母婴三项阻断检测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0.00	优
60	免费婚检、新生儿遗传病质谱筛查及幼儿园儿童健康查体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8.94	优
61	专用材料费等	济宁市兖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00.00	优
62	基药疫苗款等	济宁市兖州区新兖中心卫生院	90.85	优

--	--	--	--	--	--	--	--	--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14	9016.5	5361.84	10	59.47%	5.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14	9016.5	5361.8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区范围内积极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在计划期内保质、保量的完成兖州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定的十二项任务。			根据年初预期目标，本项目资金用于全区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从实际执行情况来看，已经切实保障本区基本公卫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扣分理由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总成本	≤6071.83万元	5361.84万元	5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	100元/人/年	100元/人/年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96.73%	2	2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2.16%	2	2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5%	100%	2	2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3%	93.75%	2	2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5%	96.50%	2	2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47100人	50279人	2	2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8000人	21047人	2	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100%	100%	2	2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99%	100%	2	2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86.05%	2	2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2%	79.39%	2	2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次数	≥1次	2次	2	2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90%	95%	2	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92%	2	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85%	2	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70%	72%	2	2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血压控制率	≥75%	78%	3	3	
			糖尿病控制率	≥70%	75%	10	10	
			健康教育宣传活动覆盖人次	≥50万人次	51万人次	10	10	
			乡医数量	≥613人	618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95.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	--	--	--	--	--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补助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64.59	64.5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64.59	64.5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有序推进2025年政府重点民生实事免费孕妇女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贯彻执行《济宁市免费孕妇女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2025年，该项目有序推进政府重点民生实事免费孕妇女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止，提高了我区出生人口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费无创DNA产前筛查补助	≤98.51795万元	64.59万元	5	5	
			区级补助标准	381.5元/例	381.5元/例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例数	≥2200例	1798例	10	8.17	根据辖区实际符合条件
		质量指标	产前筛查率	≥95%	96%	10	1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季度拨付	按季度拨付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政策知晓率	≥95%	96%	10	10	
			产前筛查率	≥95%	96%	10	10	
			筛查覆盖率	≥95%	96%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98.1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	--	--	--	--	--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村卫生室）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7	7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	7				
	上年结转资金	70	70	7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由于基本药物实施零差价销售，依照上级部门政策，通过上级及区级配套对乡村医生发放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从而有效推进基本药物制度实施，降低村民用药成本。			通过上级及区级配套对乡村医生发放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金，从而有效推进基本药物制度实施，降低村民用药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5万元	70万元	5	5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标准	6000元/人/年	6000元/人/年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乡医数量	≥622人	618人	5	4.97	符合发放条件的乡医人数减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认定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7	7	
			配置国家基本药物种类数占比	≥60%	67.88%	7	7	
			配置国家基本药物金额数占比	≥60%	68%	7	7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时间	按季度拨付	2024年12月31日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	100%	100%	8	8	
			村卫生室运行率	100%	100%	8	8	
			减轻居民用药负担认可度	100%	100%	8	8	
			村卫生药品公示工作推进情况	100%	10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药物绩效考核满意度得分	≥80%	95%	10	10	
总分			99.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兖州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 查补助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主管部门：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评 价 机 构： 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2026 年 4 月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

项目主管部门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二）项目立项

为有序推进全区免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结合我区实际，2025 年计划实施本项目。

（三）项目预算

本项目 2025 年申报预算 83.93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如下：无创 DNA 产前筛查费用补助标准为 545 元/例，由市县两级财政承担。其中：市级(含省级补助)承担 30%(163.5 元/例)，县级承担 70%(381.5 元/例)。根据区妇幼年报，上一年活产数 2200， $2200 \times 545 \times 70\% = 839300$ 元。按照实际筛查人数审核后结算。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一是无创 DNA 产前筛查。符合以下条件的服务对象在妊娠 12*0--22+6 周可接受一次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扩展性无

创 DNA 产前筛查不在免费之列): 1.产前血清学查结果为临界风险、高风险且拒绝接受产前诊断进行确诊。2.有介入性产前诊断禁忌症(如先兆流产、发热、出血倾向、慢性病原体感染活动期、孕妇 Rh 阴性血型等)。3.自愿选择不做产前血清学筛查。费用补助标准为 545 元/例。

二是产前诊断。符合以下条件的服务对象在妊娠 18-24 周可接受一次免费产前诊断(需要加做其他检测项目的,加做项目费用不在免费之列): 1.产前血清学筛查结果为临界风险、高风险。2.不适宜做产前血清学筛查和无创 DNA 产前筛查。费用补助标准为 900 元/例。

(五) 项目组织管理

各部门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确保政府民生实事有序实施。卫健部门要做好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强化项目进度检查和跟踪评估,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和成效。财政部门要将筛查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按照“当年预拨次年结算、多抵少补”的原则,根据卫健部门审核确定的筛查人数,预拨当年并结算上年补助资金。行政审批部门要做好筛查机构的审批校验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知情同意、自愿选择、免费服务、依法管理”的原则,在免费血清学筛查基础上,对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免费开展无创 DNA 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服务,全区产前查率达到 95%以上,筛查高风险病例随访率达到 10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是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也是政府和财政部门“预算目标结果实现”的具体呈现。针对本部门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一是从决策管理、过程管理、项目资金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客观公正的反映基本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类项目实施方式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二是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以促进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的预算资金安排和完善提供参考。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

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印发<济宁市免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卫字【2023】5号)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济宁市免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济卫妇幼字【2023】4号)

《济宁市兖州区免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实施方案》（济兖卫函〔2023〕25号）。该政策为 2023 年新增政策，第 37 次区政府常务会研究通过。

（三）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项目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根据本项目市级情况，本着经费节约、评价效益最大化原则，对涉及项目的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对比法、专家评判和访谈方法。其中对比法是将项目执行产生的效果和实际完成数量与实施计划和目标进行对比，评价项目的产出情况；将项目实施执行过程与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评价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情况。专家评判法是参与评价的专家通过实地考察、材料考核、询问答辩等方式，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对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出具评价意见。访谈是指评价工作组通过对受益群众和项目实施人员进行随机调查，以全面反映相关人员对项目组织实施过程记忆结果的满意度情况，也为项目后期运行提供参考意见，从而对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量化打分。

（四）评价指标体系

详述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1.指标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参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形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指标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三级指标。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

性要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再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三级指标确定分值。前述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容、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及评价标准。

详见本报告附录：《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4.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 (1) 综合得分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 (2) 综合得分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
- (3) 综合得分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
- (4) 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五) 评价人员组成

评估工作人员构成与职责表

组内职务	人员	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	李谦	全程监督评估活动实施，为评估活动提供必要支持；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人员、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估报告初稿是否符合文件要求，是否符合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估报告。
项目直接负责人	吕军	编写评估方案、专家工作手册；协调评估小组工作，指导评估小组理解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估活动；分析评估数据，撰写绩效评估报告初稿，修改形成绩效评估报告。
业务专家	鲍美婷	组织实施现场评估工作，协助高级项目经理分析评估数据、协助撰写评估报告。对照评估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方面的内容进行分析，出具意见。
业务专家	王妍	搜集、整理相关资料，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绩效评估活动，汇总评估数

组内职务	人员	职责
		据。
财务专家	朱梨梨	对照评估指标体系，对项目财务方面的内容出具意见。

（六）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卫健局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

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位及行业专家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6年4月10日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5年4月13日-4月15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 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 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 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结论

内容参考如下：

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8.17 分（详见下表），评价结果为“优”。

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25	25	100%
产出	35	33.17	94.69%
效益	25	25	100%
合计	100	98.17	98.17%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的分析内容和思路，对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进行详细分析，总得分为 98.17 分。根据绩效评价综合结果，依据省财政厅相关规定确定该项目的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汇总表见下表。

表 1 指标评价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5	100%
	绩效目标	5	5	100%
	资金投入	5	5	100%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	10	10	100%
	组织实施	15	15	100%
产出	成本控制	5	5	100%

(35 分)	产出数量	10	8.17	81.73%
	产出质量	15	15	100%
	产出时效	5	5	100%
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5	5	100%
	经济效益	5	5	100%
	可持续影响	5	5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100	98.17	98.17%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充分分配合理性。该项目指标为 15 分，得分 15 分。

表 2 项目决策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100%
	绩效目标 (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2.5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2.5	100%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2.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2.5	100%
合计			15	15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包括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以及制度执行有效性。该项指标满分为 25 分，得分 25 分。

表 3 项目过程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组织实施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实施方案健全性	3	3	100%
		项目监督有效性	3	3	100%
		组织机构保障	3	3	100%
		项目档案管理	3	3	100%
合计			25	25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细分为三级指标，如：补助例数、产前筛查率等。该项指标满分 35 分，得分 29.96 分。

表 4 项目产出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5 分)	成本控制（5 分）	成本控制结果	5	5	100%
	产出数量（10 分）	补助例数	10	8.17	8.17%
	产出质量（15 分）	产前筛查率	5	5	100%
		应补尽补率	5	5	100%
		补贴发放合规性	5	5	100%
	产出时效（5 分）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5	5	100%
	合计		35	33.17	94.77%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细分为三级指标，如：群众政策知晓率、政策可持续、群众满意度得分等。该项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25 分。

表 5 项目效益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效益 (25 分)	经济效益（5 分）	减轻补贴对象经济负担率	5	5	100%
	社会效益（5 分）	群众政策知晓率	5	5	100%
	可持续影响（5 分）	政策可持续	5	5	100%
	满意度（10 分）	群众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25	25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主要经验做法如下：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在我区免费产前筛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规范开展工作，建立分工负责、协调有序的工作机制，科学制定工作方案，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遇到的问题，推进项目组织实施。

二是注重宣传倡导。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的作用，加大社会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使服务对象及时了解产前筛查的目的、意义和内容，自愿、主动参与。

三是强化监督管理。要加强项目工作监管，建立定期督查工作制度，确保项目科学规范开展。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建立定期抽查工作制度，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

七、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群众产前筛查检查意识淡薄，总是认为自己身体没有什么大事，不会生缺陷儿，主动参与检测的积极性不高。

二是参检时间掌握不准确。部分怀孕对象已经超过了早筛和中筛的时间，错过免费检查机会，只能建议参加费用较高的产前诊断。

八、意见建议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重点对产前筛查、产前诊断的检查意义和方法进行宣传讲解，促进群众自觉参检意识。

二是加大投入。对产前诊断的费用纳入医保报销范围，减轻群众负担，同时适当扩大检测项目，有针对性地进行精准检测，为群众提供全方位、更科学的检测服务。

三是加大随访力度。全面掌握本辖区内育龄对象的基本情况，全程跟踪，提醒对象在整个孕期及时参加相关检查，尤其是高风险人群的随访，重点跟踪，全程服务。

附件： 1.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参考格式见附表1）

2.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问题清单（参考格式见附表2）

附表 1

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合规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3.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4.项目是否与卫生健康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为 2.5 分。 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得 1.5 分。 2.项目立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内容合理，得 1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1.项目设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4.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1.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 2.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5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量相匹配，得 2.5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2.5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 2.5 分，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2.5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0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 5 分。 执行率低于 40%，该项二级指标不得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每发现项目 1 处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扣 1 分；发现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扣 1 分；每发现一处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若出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问题超过资金总额的 20%，则该项指标不得分。	5
	组织实施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发放相关细则、监管机制、领用机制、兑付机制、应急机制、机构协调机制等），内容合法、合规、完整，得 3 分。制度内容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情况扣减 1 分；未建立业务管理制度不得分。	3
		实施方案健全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符合上级要求，得 3 分，否则每发现实施方案缺少一项关键要素或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项目监督有效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活动期间对参与各方进行监管，防止虚假交易，骗取、套取资金；活动承办单位应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告项目进展情况等。以上每发现 1 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3
		组织机构保障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机构健全、有专职人员负责、分工明确，得 3 分，缺少一项扣 1 分。	3
		项目档案管理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项目相关档案资料齐全，档案内容合理，得 3 分。档案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如项目立项文件、项目会议记录、项目评审报告、项目合同书、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相关制度、监督检查记录、通知及申报材料、审核公示材料等。以上每发现一类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 (35分)	成本控制 (5分)	成本控制结果 (5分)	该项分值为5分。 该项目制定相关成本控制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未出现不按程序调整项目预算，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产出数量 (10分)	补助例数 (10分)	该项指标分值10分。 以计划中计划补助例数为基准，按照实际确认的补助例数比例赋分。得分=实际确认的补助例数/计划补助例数*10分，最高得10分。	8.17
	产出质量 (15分)	产前筛查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以全区纳入应进行产前筛查的人数为基准，按照实际进行产前筛查的人数比例赋分。得分=实际进行产前筛查的人数/全区纳入应进行产前筛查的人数*5分，最高得5分。	5
		应补尽补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以全区应当参加但未参加产前筛查的人数为基准，按照实际进行补充产前筛查的人数比例赋分。得分=实际进行补充产前筛查的人数/全区应当参加但未参加产前筛查的人数*5分，最高得5分。	5
		补贴发放合规性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在补贴发放时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执行，且发放对象符合政策标准，得5分。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产出时效 (5分)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均按照计划时间投放，得5分，若出现1处未按照项目计划时间发放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5分)	群众政策知晓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通过实地调研、专家意见及调查问卷赋分。	5
	经济效益 (5分)	减轻补贴对象经济负担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根据产前筛查减免金额情况进行赋分，实际核销金额总额/自付消费金额总额>0，得5分，未减轻不得分。	5
	可持续影响 (5分)	政策可持续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项目单位为政策能够长期维持并不断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以确保其长期的影响力，有完善的制度管理、过程管控、结算流程、归档管理等，得4分，每发现一处存在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5
	满意度 (10分)	群众满意度 (10分)	该项指标分值10分。 满意度≥95%得4分，满意度低于70%不得分，70%≤满意度<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5分。	10

附表 2

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补助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2		
	3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3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3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符合补贴条件的产前筛查人量减少，达不到指标值。
	2		
	3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2		
	3		
			
备 注：			

兖州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主管部门：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评 价 机 构： 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2026 年 4 月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

项目主管部门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二）项目立项

为进一步提高国家基本药物的可及性，做好兖州区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行“零差率”销售工作，根据《关于印发兖州市村卫生室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兖政办发〔2012〕20号）《关于巩固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发【2016】25号），2025年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实施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依照上级部门政策，通过上级及区级配套对基层医疗机构及乡村医生发放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从而有效推进基本药物制度实施，降低村民用药成本。

（三）项目预算

本项目2025年申报预算370.8万元，具体资金安排如下：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注册并执业的乡村医生，每人

每年补助 6000 元。兖州区 2025 年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乡村医生 618 人，补助资金为 618 人*6000 元=370.8 万元。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辖区内村卫生室，自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统一采购、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按全省统一招标价格，实行零差率销售。具体内容为：1.规范基本药物配备使用。自愿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必须全部配备、使用《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2009 版)规定的 307 种基本药物和 216 种省增补药物，不得擅自配备和使用非基本药物。对超出服务范围和能力的患者要做好转诊及后续服务工作。2.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自愿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全部药品一律实行“零差率”销售，不得购进非基本药物。3.执行基本药物报销政策。将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并符合条件的村卫生室纳入新农合定点医疗机构管理，村卫生室收取的一般诊疗费和使用基本药物纳入新农合支付范围。4.规范基本药物招标采购和统一配送。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辖区内村卫生室基本药物网上采购计划申报审核，统一采购、供应，统一货款结算，不得收取任何服务费用。

（五）项目组织管理

在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是建立健全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重要环节，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也是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重要措施。区医改办负责牵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有关具体工作；区财政局负责落实村卫生室相关

补助经费；区物价局负责对村卫生室一般诊疗费收费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管；区卫生局负责对新农合支付比例执行情况进行监管，负责制定村卫生室管理办法，将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纳入管理范围，加强监管；各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对村卫生室的人员、药品、业务、房屋、设备、财务等方面进行监管，并做好考核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部署要求，健全市、镇街、村居三级医疗卫生保健网络，稳定乡村医生队伍，以满足群众基本医疗用药需求促进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目标，积极探索，稳妥推进，完善政策，创新机制，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是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也是政府和财政部门“预算目标结果实现”的具体呈现。针对本部门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一是从决策管理、过程管理、项目资金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客观公正的反映基本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类项目实施方式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二是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以促进项目单位的项

目管理水平，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的预算资金安排和完善提供参考。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关于印发兖州市村卫生室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兖政办发

〔2012〕20号）《关于巩固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实施意见》（济政办发【2016】25号）

（三）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项目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根据本项目市级情况，本着经费节约、评价效益最大化原则，对涉及项目的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对比法、专家评判和访谈方法。其中对比法是将项目执行产生的效果和实际完成数量与实施计划和目标进行对比，评价项目的产出情况；将项目实施执行过程与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评价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情况。专家评判法是参与评价的专家通过实地考察、材料考核、询问答辩等方式，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对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出具评价意见。访谈是指评价工作组通过对受益群众和项目实施人员进行随机

调查，以全面反映相关人员对项目组织实施过程记忆结果的满意度情况，也为项目后期运行提供参考意见，从而对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量化打分。

（四）评价指标体系

详述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1.指标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参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形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 指标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根据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三级指标。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要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再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三级指标确定分值。前述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容、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及评价标准。

详见本报告附录：《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4. 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 (1) 综合得分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 (2) 综合得分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
- (3) 综合得分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
- (4) 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五）评价人员组成

评估工作人员构成与职责表

组内职务	人员	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	李谦	全程监督评估活动实施，为评估活动提供必要支持；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人员、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估报告初稿是否符合文件要求，是否符合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估报告。
项目直接负责人	李华	编写评估方案、专家工作手册；协调评估小组工作，指导评估小组理解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估活动；分析评估数据，撰写绩效评估报告初稿，修改形成绩效评估报告。
业务专家	邵娇鹏	组织实施现场评估工作，协助高级项目经理分析评估数据、协助撰写评估报告。对照评估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方面的内容进行分析，出具意见。
业务专家	贺佳斌	搜集、整理相关资料，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绩效评估活动，汇总评估数据。
财务专家	朱梨梨	对照评估指标体系，对项目财务方面的内容出具意见。

（六）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卫健局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

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门及行业专家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6年4月10日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

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4 月 15 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

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结论

内容参考如下：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9.96分（详见下表），评价结果为“优”。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15	15	100%
产出	30	29.96	99.87%
效益	40	40	100%
合计	100	99.96	99.96%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的分析内容和思路，对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进行详细分析，总得分为 99.96 分。根据绩效评价综合结果，依据省财政厅相关规定确定该项目的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汇总表见下表。

表 1 指标评价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5	100%
	绩效目标	5	5	100%
	资金投入	5	5	100%
过程 (15 分)	资金管理	9	9	100%
	组织实施	6	6	100%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0	9.96	99.67%
	产出质量	15	15	100%
	产出时效	5	5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8	8	100%
	社会效益	16	16	100%
	可持续影响	8	8	100%

(40 分)	满意度	8	8	100%
合计		100	99.96	99.96%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充分分配合理性。该项目指标为 15 分，得分 15 分。

表 2 项目决策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100%
	绩效目标（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2.5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2.5	100%
	资金投入（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2.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2.5	100%
合计			15	15	10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包括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以及制度执行有效性。该项指标满分为 15 分，得分 15 分。

表 3 项目过程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过程 (15 分)	资金管理（9 分）	资金到位率	3	3	100%
		预算执行率	3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100%
合计			15	15	10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细分为三级指标，如：补贴乡医数量、认定程序规范性等。该项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9.96 分。

表 4 项目产出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	产出数量 (10 分)	补贴乡医数量	5	4.96	99.36%

(30分)		应补尽补率	5	5	100%
	产出质量（15分）	认定程序规范性	5	5	100%
		配置国家基本药物种类数占比	5	5	100%
		配置国家基本药物金额数占比	5	5	100%
	产出时效（5分）	补助拨付时间	5	5	100%
	合计		30	29.96	99.87%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五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细分为三级指标，如：村卫生室运行率、村卫生药品公示工作覆盖率、基本药物绩效考核满意度得分等。该项指标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表 5 项目效益得分情况统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效益 (40分)	经济效益（8分）	减轻居民用药负担认可度	8	8	100%
	社会效益（16分）	村卫生室运行率	8	8	100%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	8	8	100%

	可持续影响（8分）	村卫生药品公示工作覆盖率	8	8	100%
	满意度（8分）	基本药物绩效考核满意度得分	8	8	100%
	合计		40	40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主要经验做法如下：一是精心组织，推进有力。自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以来，我区基本药物制度运行机制总体平稳，各镇街把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逐级落实到人，切实履职尽责，做到了层层有管理、处处有落实的良好格局。

二是规范管理，强化监督。为促进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的落实，各镇卫生院健全管理制度，合理分配人员，做到各项工作措施和制度落实，加强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落实。

三是基药网络平台日趋规范。各乡镇卫生院都配备了专（兼）职药品采购管理人员，并加强对辖区村卫生室医务人员培训，乡村医生对基药网络平台操作越来越熟练，上报的网络数据更加真实、准确、有效。

七、存在的问题

一是乡村医生老龄化严重，工作量大，人员少，缺乏工作经验，导致工作欠规范。二是宣传还不够深入，辖区居民还存在对基本药物项目知晓率低，不理解、不配合的现象。三是基药平台药药品品种及规格偏少，不能满足日常诊疗需要，存在配送药品不及时等现象。

八、意见建议

一是适当提高补助标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十余年来，经济发展水平明显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明显提高，建议国家基本药物补助标准随着社会经济发展适当提高。

二是适时调整增补完善基本药物目录，进一步满足居民基本就医需求。

三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基本药物制度认知度，积极宣传和引导居民对基本药物的认知度和信任感，提高居民学习基本药物制度的积极性，正确引导广大群众改变不良用药习惯。

附件： 1.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参考格式见附表1）

2.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问题清单（参考格式见附表2）

附表 1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合规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3.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4.项目是否与卫生健康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为 2.5 分。 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得 1.5 分。 2.项目立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内容合理，得 1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1.项目设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4.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1.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 2.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5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5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分)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量相匹配，得 2.5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指标分值 2.5 分。	2.5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2.5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2.5分，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分)	资金到位率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到位率*指标满分3分。 到位率低于40%，该项二级指标不得分。	3
		预算执行率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3分。 执行率低于40%，该项二级指标不得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每发现项目1处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扣1分；发现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扣1分；每发现一处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若出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问题超过资金总额的20%，则该项指标不得分。	3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发放相关细则、监管机制、领用机制、兑付机制、应急机制、机构协调机制等），内容合法、合规、完整，得3分。制度内容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情况扣减1分；未建立业务管理制度不得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符合上级要求，得3分，否则每发现实施方案执行过程中缺少一项关键要素或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3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补贴乡医数量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以项目中计划领取补贴的乡医数量为基准，按照实际领取人数比例赋分。得分=实际领取补贴乡医数量/计划领取补贴乡医人数*5分，最高得5分。	4.96
		应补尽补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5
	产出质量 (15分)	认定程序规范性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按要求开展期定检查、处方点评制度，药品账目管理工作得满分，未按要求规范开展得50%权重分，未开展工作不得分。	5
		配置国家基本药物	该项指标分值5分。	5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种类数占比（5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5
		配置国家基本药物金额数占比（5分）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产出时效（5分）	药补助拨付时间（5分）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均按照计划时间拨付，得 3 分，若出现 1 处未按照项目计划时间投放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效益（40分）	社会效益（16分）	村卫生室运行率（8分）	该项指标分值 8 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8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8分）	该项指标分值 8 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8
	经济效益（8分）	减轻居民用药负担认可度（8分）	该项指标分值 8 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未减轻居民用药负担不得分。	8
	可持续影响（8分）	村卫生药品公示工作覆盖率（8分）	该项指标分值 8 分。 以项目中计划开展村卫生药品公示工作的卫生室数量为基准，按照实际进行公示的卫生室数量比例赋分。 得分=实际进行公示的卫生室数量/计划开展村卫生药品公示工作的卫生室数量*8分，最高得 8 分。	8
	满意度（8分）	基本药物绩效考核满意度得分（8分）	该项指标分值 8 分。 满意度≥95%得 8 分，满意度低于 70%不得分，70%≤满意度<95%，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8

附表 2

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2		
	3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3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3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济宁市兖州区卫生健康局	符合补贴条件的老年乡医数量减少，达不到指标值。
	2		
	3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2		
	3		
			
备 注：			

